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公司计划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的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为 11.52 元/股。本次拟回购的股份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12 个月后根据相关规则择机出售，如公司未能在披露股份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全部或部分实施上述用途，未使用的部分将在履行相关程序后予以注销。

本次回购事项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0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8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 2026 年 11 月 9 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的数据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陈航	97,947,904	13.03%

2	肖勇	14,529,328	1.93%
3	郑升尉	11,372,304	1.51%
4	毛时敏	9,147,024	1.22%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571,367	1.14%
6	林芝腾讯科技有限公司	7,670,000	1.02%
7	叶章明	7,490,195	1.00%
8	王国裕	6,947,092	0.92%
9	余双兴	6,485,528	0.86%
10	卓勇	6,121,800	0.81%

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比例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571,367	1.39%
2	林芝腾讯科技有限公司	7,670,000	1.24%
3	王国裕	6,947,092	1.13%
4	余双兴	6,485,528	1.05%
5	卓勇	6,121,800	0.99%
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210,922	0.85%
7	谭玉云	5,005,981	0.81%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京东大数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964,700	0.81%
9	李萍	4,904,100	0.80%
10	陈泳	4,445,257	0.72%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三日